

丽水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通告

当前，国际国内疫情严峻复杂，我市周边城市疫情多点散发，疫情输入风险持续加大。为科学精准做好我市“外防输入”工作，根据近期省、市疫情防控有关要求，现通告如下：

一、积极做好主动申报。有本土疫情发生所在设区市（直辖市为区）旅居史及与阳性病例活动轨迹有交集的来丽返丽人员，以及近期有接收国际邮件快件的人员，要立即向所在村（社区）和单位报告，并按要求规范落实医学观察、健康监测、核酸检测等措施。

二、加强人员出行管理。广大市民要密切关注中高风险地区疫情动态，非必要不前往近期有本土疫情发生的省份或地区；市内出行需全程做好个人防护，接到防疫短信、电话等询问或提醒，要主动配合疫情防控工作；尽量不去密闭和人员聚集场所，若确需前往，请全程规范佩戴口罩，并配合落实防控措施。

三、强化进口物品防控。各进口物品企业须提高警惕意识，各主管部门根据大物防联防联控机制，做好工业企业、商场超市、专业市场、进口冷链和进口水果以及国际邮件快件等进口物品常态化防疫工作。聚焦物防关键环节，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开展进

口物品物防和从业人员核酸筛查监测工作，落实人员应检尽检、物品应测尽测。

建议广大市民尽量减少从境外邮购快递物品。确需购买的，在签收国际快件邮件及拆开包装时要做好个人防护，正确佩戴口罩和一次性手套，减少直接接触；签收后要立即对内外包装使用75%医用酒精或500毫克/升的含氯消毒剂等擦拭或喷洒消毒外包装，并在通风有阳光处静置一段时间后再开包；拆掉的外包装按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在处理完毕后及时进行手消毒或清洗双手，最大限度减少暴露或感染风险。

四、主动做好核酸检测。核酸检测仍是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下精准防控的有效手段。乘坐始发和途经中高风险地区的铁路、航空和经常往返疫情发生重点地区的来丽返丽人员，接收国际快件邮件人员以及需要核酸检测的市民请携带智能手机或身份证，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就近选择采样点进行采样，采样排队时规范佩戴口罩，并保持一米线距离。

五、加强会议活动管理。按照“非必要不召开”“能线上不线下”的原则，减少各类会议、活动。确需集中开会的，应合理控制参加人员规模及会议时间，50人以上会议、活动需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并严格执行。一般不邀请有14天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旅居史的人员参会，参会人员须测温、亮码并全程佩戴口罩。

六、强化重点场所管理。做好机关、企事业单位、商场、超市、农贸市场、宾馆、酒店、餐馆、民宿、学校、建筑工地、工厂车间、养老福利机构和特殊监管场所、医疗机构等重点单位及各村（社区）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全面落实进出人员测温、查验“健康码+行程卡”、规范佩戴口罩等疫情防控措施，对重点地区来丽返丽、行程卡带星号、健康码异常等人员进行细致排摸，逐一登记，并按要求规范落实核酸检测、医学观察等措施。

七、加强自我健康管理。广大市民要增强个人防护意识，养成和保持戴口罩、勤洗手、一米线、用公筷等良好习惯，营造群防群控良好氛围。一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或腹泻等症状，应主动向社区（村）或单位报告，不要自行购药、服药，做好个人防护，及时就近到发热门诊就诊（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如实报告相关的旅居史和接触史。

八、积极接种新冠疫苗。符合条件但未完成全程接种和加强免疫接种的市民，以及从事进口物品等相关行业从业人员，尽快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和加强免疫接种。倡导60岁以上人员主动接种，共同构建全民免疫屏障。

丽水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3月10日